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冠瑩
電話：04-7531842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cb08912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5128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105128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2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83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倘有疑義，請逕洽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曾偉智先生，電話：(02)55775518分機602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